

H20201071

#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广州市发展改革委关于轨道交通六号线 首期（浔峰岗至长湴段）尾工工程 预留资金意见的函



广州地铁集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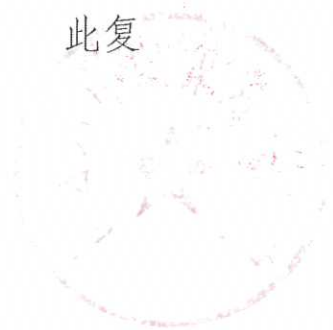
报来《关于审定广州市轨道交通六号线首期（浔峰岗至长湴段）尾工工程预留资金的请示》（穗铁总工〔2020〕102号）收悉。经会同市相关部门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鉴于轨道交通六号线首期（浔峰岗至长湴段）线路涉及面广，存在个别工程受客观条件制约暂无法实施。根据《基本建设财务规则》（财政部令81号）第三十八条关于项目一般不得预留尾工工程，确需预留尾工工程的，尾工工程投资不得超过批准的项目概（预）算总投资的5%的有关规定，原则同意该线路在明确项目预留尾款必要性的前提下，确需预留的，尾工工程投资控制在经批准的项目总概算5%以内。

二、请你司积极争取条件，严格按照来文以及细化责任分工方案制定的尾工计划完成时间节点推进项目建设，并积极创造条件争取提前完成。同时需对整改类项目进一步总结经验，规范并控制该类项目的费用支出。

三、请你司抓紧办理轨道交通六号线首期(浔峰岗至长湴段)结算手续和尾工工程预留资金手续，加快工程进度，确保今年完成竣工验收工作。

此复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年5月11日

(联系人：张奕燕，联系电话：83123738)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